

虛榮是一把雙刃劍

每個人心裡都住著虛榮，祇不過有些人把虛榮強烈地表現了出來，而另一些人則能掩藏好自己的虛榮心。

還是讀小學的時候，我就沉浸在父親向親戚朋友炫耀我的滿足裡。父親是一個樸實的農民，家裡好幾代都是農民。而我，從小就學習優秀，我的每個100分，每個第一名，都是父親向親戚朋友炫耀的資本。父親總是滿懷希冀地對我說：「你一定要爭氣啊，家裡好幾代都是撿動頭的，你要好好讀書，跳出農門！」不光是學習成績，就連我的書法和繪畫（當時確實練過書法，但繪畫不過是塗鴉），父親拿給來家裡做客的國畫高材生看，對方回答：「比我的妹妹寫得還好呢。」父親便很開心地笑。

也許，你們要說，我父親也是一個虛榮的人。但我要說，我們每一個人心裡都住著虛榮，虛榮未必是壞東西，虛榮也不必遭到別人的鄙視和唾棄。虛榮不過是一把雙刃劍，就看你拿虛榮置換什麼。

所以，從小到大，我都是拿虛榮來置換別人的羨慕和自己的努力、要強、不甘落後。我會因自己的努力得不到成功而失落，但也不會被虛榮心吞噬。

一個叫錢佳音的語文老師，在一篇文章裡寫道：「32歲的時候，我才明白虛榮其實是一個中性詞，它就像賭博中的籌碼一樣無毒無害，關鍵是你拿它去置換什麼。如果你拿它置換現金、房產和官職，那麼它永遠不夠用。如果你拿它置換勇氣、尊嚴和自由，那麼它立等可取。」我以為，上面這段話對虛榮的理解已經很深刻。

錢杏村和《義塚》

原名錢德富的安徽蕪湖人錢杏村（一九〇〇至一九七七）是現代著名的多面手學者，他既擅長現代文學批評，又精於文學史，還從事創作，寫過不少劇本、散文和小說，著作等身；重要的作品有《現代中國文學作家》、《中國新文壇秘錄》、《中國新文學運動史資料》、《小說閒談》等。他的筆名甚多：阿英、錢謙吾、張若英、阮無名、鷹隼、魏如晦……都是他常用的。

一九六〇年代我初接觸中國三十年代文學時，手邊有一份由前輩推薦的「名家與作品」名單，此中就有錢杏村的短篇小說集《義塚》，可惜此書出版年代久遠，非常難得，一直未有機會讀到。直到四十多年後的今天，才從拍賣網站上搶到一冊。《義塚》（上海亞東圖書館，一九二八）是一百八十頁的毛邊本，收《石膏像》、《義塚》、《窮人的苦惱》、《貧民窟日記》……等九個短篇，此中大部分都是寫一九二〇年代，貧窮青年在新時代中苦苦掙扎的哀痛。《石膏像》寫年輕的藝術家熱愛石膏像，卻沒有錢購買，慨嘆「藝術是有錢人的玩意」。

他特別喜愛的《義塚》，寫窮教師死無葬身之地的悲哀……讀《義塚》後我略覺失望，錢杏村的小說過於側重揭露社會的黑暗面，僅達到故事敘述的層面和情節的交代，而忽略了寫作技巧，視之為五四後傑出的作品，是有點過譽了！



「潤物無聲」的「軟投入」

為了讓孩子不輸在「起跑線」上，每個家庭對孩子的投入都是不吝成本、不遺餘力的。但這種投入，人們除了花錢之外，似乎不大注意對孩子影響很大的「軟投入」——就是對孩子在精神上、思想上的正確引導與影響。缺乏「軟投入」的主要根源是人們的忽視與無知。

許多家長往往不懂孩子。你「懂自己的孩子」嗎？這麼問，很可能遭到反駁。「我自個兒的孩子，我怎麼會不懂他（她）！」再問：「你懂得別的孩子嗎？」回答可能不再底氣。然而，問題就來了。你不懂得別的孩子，怎麼懂得自個兒的孩子與別的孩子差距，你怎麼知道「起跑線」在哪裡？你不瞭解自個兒孩子所處的環境，又如何懂得他（她）心靈深處的世界？

人們常常會碰到一些家長自信自個兒的孩子聰明，後來事實證明，他們的孩子不過是普通的孩子，有的孩子甚至高考落榜，連大專的錄取分數線都沒有夠著。這些家長為什麼會有這樣的失誤？原因就是瞭解別人家的孩子。沒有比較，你怎麼評判孩子的高下？

許多家長對自己孩子的瞭解，大都是在家裡得到的。這不但可能片面，還可能被假象蒙蔽。2010年有一項調研報告稱，各年齡段青少年在人際交往方面均不同程度地存在問題，其中高中階段更為突出。最要命的是，75%的受訪高中生覺得和父母的交流有問題或偶爾有問題。交流尚有問題，懂孩子就無從談起。

也有一些家長不懂身教。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師，一言一行都是孩子效仿的榜樣。祇要孩子在家，父母就不應暴露自己的人性弱點。有的家長，指令孩子要好好學習，自己卻沉迷於吃喝玩樂，不務正業，或家庭不睦，爭吵使氣，弄得孩子「放不下一張安靜的書桌」。這樣的負面影響，任憑你有多少「苦口婆心」都難以抵擋它的潛移默化。

古人講：「富家慣習驕奢，最難教子。寒士欲謀生活，還是讀書。」現在富起來的人多，除了「驕奢」的毛病，「炫富」、「虛榮」的更佔多數。教子之難，自己心中應當有數。

還有的家長是不懂事理。說一個家長不懂事理，似乎有些挖苦人。其實不然，在教育孩子的問題上，明辨事理，是不太容易做到的事情。不懂孩子，不懂身教就是不懂事理。有的父母，以媽媽的身份強勢，壓制孩子。「你是我的孩子，是我一把屎一把尿帶大的，就得聽我管教。」不尊重孩子，也就難以理解孩子，到頭來把自己擺到孩子的對立面上。

當然，不懂事理也可能表現為溺愛孩子，把孩子的缺點也看成優點。有的家長自己的毛病尚不自知，對孩子自然就清濁難分。「心正則身自正」，不懂事理，當然祇有誤導或放任。好多「苦果」，就是在你自己的庇護中長大的。

「軟投入」是一種「潤物無聲」的投入，孩子可能不察覺，做家長的卻不可不知。

「張宗昌求雨」別議

談到軍閥張宗昌主魯期間，曾經用大炮轟天求雨。這一說法在民間流傳甚廣。不過另有一種說法，跟此說有些出入，在此也將它寫出來，供讀者參考。

據學者任寶禎先生介紹，張宗昌炮打老天爺的奇聞，當時的《盛京時報》曾被露過。該報在1925年5月21日發表了一篇《張宗昌求雨記——龍王廟幾乎被炸，天公亦怕奉天兵》的濟南專稿，這篇稿子是這樣寫的：

山東苦旱半年麥收無望，月前官紳合組祈雨大會，設壇祈禱長至四十九日，而天公竟未降甘露。督辦張宗昌履新後，各士紳陳述荒旱可慮情形，張立即會同龍省長，在龍王廟設壇虔誠祈禱，自八日起禁屠三日，關閉南門（因南方屬火），開放北門（北方屬水）。此處北門在大明湖中，平時雖設常關。兩日後亢旱如故，張乃宣言，如期滿不雨，將開炮轟天。及三日期屆，果無雨意，於是籌備轟天之舉，並擬拆除龍王廟左右，以昨日天陰或可下雨，請稍待，如午後不雨再說。不謂事有湊巧了，果於午刻雨點續而下，終夜未已，有四寸之多，截至今晨發信時止，尚未放晴……有人謂此系新督辦誠感所致，一說則謂天公也怕強硬，深恐武力解決，故不得不軟化。兩說未知孰是，還當問諸天公。

從這篇報道中可以看出，張宗昌雖有炮轟天老爺、拆除龍王廟的計劃，但因雨降下來了，所以並未付諸行動。值得注意的是該文寫於張宗昌求雨的同時，而且作者就是在求雨地濟南寫的，因而可信度更高一些。

木竹牙角雕鐵楊李

收藏家對明代和清代名家手雕的八仙像特別有興趣。明代王世貞曾題八仙像後，指出：「以是八公者，老則張（果老），少則藍（采和）、韓（湘子），將則鍾離，書生則呂（洞賓），貴則曹（國舅），病則李（鐵拐），婦女則何（仙姑），為各據一端作滑稽觀耶？」換言之，乃廣泛代表社會諸色人等；借仙佛之作，「止、語、默，皆與人同」。他們原屬隋、唐至宋期間不同時代之神仙組合；但結合起來，卻表現了魏、晉式的疏狂作風。

光是八仙中的鐵拐李，以其鮮明、獨特形象，已可作為收藏專題之一。其實八仙中，最早出現的藝術形象，就是鐵拐李；一說為隋代人，民間傳說他本來能「出元神」，寄居餓殍身上。

不論是木雕、竹刻，還是象牙雕、犀角刻，鐵拐李的塑像或浮雕多屬金箍束髮，捲鬚跛足，拄鐵杖，背葫蘆。據說後者內盛靈丹妙藥，用以濟世為懷（故亦稱「藥仙」）。由於他是得道之人，不拘泥於外象。

附圖的黃楊木圓雕瘦骨嶙峋的鐵拐李，形神兼備，雕藝精湛，乃清代高手（佚名）所作，不可多得，與筆者見過的一件明代竹雕鐵拐李，堪稱雙絕。



英國環境學家許瓦維克（Hugh Warwick）二十年來專攻刺蝟研究，他得出的結論是：刺蝟是世界上迷人的動物，我們對刺蝟的愛沒有任何其他動物可以取代。覺得他言過其實嗎？在《刺蝟的困境》（The Hedgehog's Dilemma）中，他妙語連珠，為讀者描述了他和刺蝟的多年情緣。

開宗明義，瓦維克給大家上了一堂動物學課。他說，刺蝟在七千萬年前，恐龍滅絕前就出現了。它的背部和兩側都覆蓋著刺，每根二十五毫米左右，成年刺蝟有五千到七千根。不過，它們的臉龐，喉部，胸部，腹部和腿上沒有刺，祇有一些粗毛。小刺蝟出生時，皮膚因為充滿了液體而膨脹，刺尖都在皮下。出生後，液體被吸收，刺就冒出來了。刺蝟一般長度為二十至三十公分，體重在半公斤到一公斤之間。

刺蝟受到驚擾時常會蜷縮成一個圓球。實施這項防衛措施的肌肉和我們皺眉時用的肌肉效果一樣，一旦啟動，刺蝟尾部平常拖地的「皮裙」就會迅速裹住它的四肢。刺蝟的四條腿挺長，有十公分左右，它們擅長攀援，可是方向感很差。它們不怕摔跤，因為背部的刺可以吸收衝撞的力量。刺蝟冬眠主要是因為冬季它們的食物（比方說園子裡的軟體蟲）減少，在食物充足的澳洲，它們則不冬眠。它們為冬眠的巢位極佳，內部保持在一至五攝氏度之間，哪怕巢外溫度在零下八和十度之間變化。冬眠時它們的心跳降低到一分鐘五下，有時一小時才呼吸一次，僅從外表看，很像已經死亡。

以上這些生物常識已經足夠有趣，可是作者重點描繪的他和刺蝟的交流更是妙趣橫生。他最初研究的主要是人工解救的刺蝟能否在野生環境中生存。之前科學家放出十二隻刺蝟，每隻身上都裝有無線追蹤系統。瓦維克實行刺蝟的作息制度，夜出晝伏。無論颶風下雨，不管峽谷陰溝，住帳篷，吃粗食，他都癡情不改地緊緊追隨。他的任務是每次找到一隻放生的刺蝟，就要把它放進枕

套裡，懸掛在彈簧秤上過磅。這是為了確認它飲食有保障，足以在自然中生存。

這個工作聽來簡單，可是其中的艱辛甚至危險難以為外人道來。英國氣候多雨，作者又得在泥地上、灌木中滾爬，過了一陣，他說自己身上散發著「和刺蝟一樣的氣味」，足以亂真。這些刺蝟又很有個性，有時突然銷聲匿跡，讓他一點信號都接收不到。更有一次，他在山間追趕，頭頂上電閃雷鳴，山谷中又有高壓電線穿過，真是驚心動魄，九死一生。

然而，瓦維克頗能自得其樂。他提到的趣事包括：放生的刺蝟「社交活動」十分活躍，一小時內和四隻野生的異性交流。再有，兩隻雌性刺蝟反常地活躍，翻山越嶺，每夜跋涉幾公里，讓他好找，原來是因為懷孕了，要找個清靜的地方待產。他給所有的刺蝟都取了名字，描述它們不同的性格：冷淡、羞怯、熱情、友善等。每次找到一隻喪生的刺蝟他痛不欲生，找到一隻倖存的則歡呼雀躍。他還為讀者介紹了「國際刺蝟奧運會」，談到觀眾祇能「無聲地歡呼」，因為刺蝟容易受到驚嚇；而且雌雄刺蝟要分開比賽，因為雄性如果嗅到雌性的氣味，就會分心，無法參加比賽。

作為一個環境學家，瓦維克當然參與了很多嚴肅、重大的研究課題和保護行動，可是書中最吸引我的還是他對於刺蝟真誠、熱烈的愛。在書的尾聲，他還專門闡出兩章，呼籲大家都要保護刺蝟。他的理由是：刺蝟是我們能夠真正接近的哺乳動物，不像大象、老虎、或者大熊貓，美則美矣，可是拒人於千里之外；所以，通過刺蝟我們可以接近大自然，幫助刺蝟擺脫生態困境也就是拯救我們居住的世界。

關於生與死

寄放在行李房，時間一到，造物主就把你「取走」。儘管你不願意，也不能再寄放，多一天也不行。這個「寄」字下得好，即使懸賞百萬巨金，也沒人能用別一字來替代——這就是漢字的魅力！

在生死問題上，莊周說過一句很透達的話：「齊生死，等壽夭。」這方面，孔子不敵莊子，孔子在回答學生這個問題時說：「未知生，焉知死？」要個滑頭。古代科學不發達，要說明「生」與「死」的道理確實做不到，如此說來，孔子倒是實事求是的端士。不過，古代的生活單一卻是事實，奉行的都是老祖宗制定的一種，是謂「正道」。如今科學發達，文明大開，生法也很多，除了數千年一貫制的「正道」，還有旁門左道，例如「剖腹產」。近年來，更有「借卵生雞法」，即試管嬰兒，更有「不知有父」的最新的「克隆法」。不知以後還有什麼新法，那是後話了。

死的問題要複雜得多，二十世紀西方文學、藝術、哲學、醫學、倫理學、人類學和社會學對死特別關注，形成了一個跨學科的綜合課題：死亡學誕生了。

孔子坦白說：「未知生，焉知死？」從孔子到現在已經二千五百多年了，我們對死的本質的理解有大的突破嗎？很難說。

《列子》說：「古者謂死人為歸人。」人死即為「歸」。歸即鬼，如《韓詩外傳》云：「鬼者，歸也。精氣歸於天，肉歸於地，血歸於水，脈歸於澤，聲歸於雷，動則歸於風，眼歸於日月，骨歸於木，筋歸於山，齒歸於石，膏歸於露，毛歸於草，呼吸之氣復歸於人。」人死後歸於大自然，赤條條來去無牽掛，一切復歸於空無。古人說，「視死如歸」，人之死像回歸家的歸人。

隨著現代生法與活法的多姿多彩，多式多態，死法也別開生面起來了。蘇格拉底寧願服從雅典法律以示愛國，於是他就從容仰藥。古希臘有個人為青史留名，燒燬了七大奇跡之一的一座神廟，然後從容赴死。中國古代的禪師因為在活法上不能別於俗人，在死法上要盡量與眾不同，由於俗人多是躺著死的，所以他們大多選擇坐著死（坐化），但有個禪師覺得坐著死的同類已經太多，所以他選擇站著死（這種死法不知禪學上叫什麼名堂）。

刺蝟迷人

「生死亦大矣！」連至聖先師孔丘老先生都不敢談，何況等閒之輩？但說點貪生怕死、死法活法這話，大約無怪礙。大多數人是貪生的動物，我自己就是，所以這世上殺身成仁、捨生取義的人並不多，而成仁就義的壯舉也值得大書特書了。

然而人總不免一死，能俯仰俱無愧當然很好，若是略有一些愧作，亦無大礙。智愚賢不孝，都要速朽的。君不見芸芸眾生中，亦有一些不自量力要求寬延速朽時限的，誰不是枉費心機？誰不是徒勞？最難得的是在前，每於功成就身退，站於幕後，讓朋友、同事或不相識的年輕人到台前去領受鮮花和掌聲。這是在名利場中「愛彈低調」者的瀟灑。

不過，芸芸眾生中，也有一種不可一世的人物，不但生平旁若無人，對死的看法還旁若無「主」。邱吉爾在七十五歲生日之時，有人問他怕不怕死，邱吉爾說：「我已經準備去見上帝，但是上帝是否已經準備忍受見到我的那種磨折是另一回事。」凡是自以為閣王也要讓三分的人，準享大壽。他相信閣王遣小鬼到陽間來擒拿他，下令之前，必然會躊躇再三，一拖又是十年。這種人是有福的，不管他在世之時是人人人羨還是別什麼。人總不免一死，尤其是上了年紀的人，機會更多。寫詩如寫格言的郎佛羅有句云：「青年人可能

死，老年人就非死不可！」口氣和孔聖人「老而不死是為賊」如出一轍。既然非死不可，剩下的就是頭等死法，還是二二三等或者更等而下之死法。然而那往往身不由主的。唯一能做主的是生前，對墓碑的規劃，墓地的大小。墓地夠長眠就好，大了浪費寶貴的土地資源；太小也不好，立正站著太累。墓碑上祇須說明死者姓名和生卒年月即可。有一位教授生前自撰的一句話是：「此處躺著的某某，對他什麼形容詞都不需要。」（Here lies, for whom no adjective is necessary.）這樣的人生也瀟灑，到死也不會哭喪著臉去見閻王。

上面說了一堆生與死的話，是因為這幾年來，親友鄰裡中有不少人都先後「作古」了，有年長的，也有年少的，想到往事如塵，回顧一看，頗似舊時月色。對活過八九十歲的逝者，我認為他（她）已活夠了，沒啥可痛惜的。獨於那些正當盛年事業又如日中天的逝者，不免為之泫然神傷。於是想到了生與死。

生是短暫的（平均不到八十年），死卻是永恆。

古人說：「生寄，死歸。」「人生如寄，多憂何為？」「寄」是暫時寄存的意思。在機場、火車站和大賣場，都有行李或物品寄存處，到規定時間，物品要取走。我們來人世一遭，就像物品臨時